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北區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70443臺南市北區成功路238巷7號

承辦人：張素美

電話：06-2219303

電子信箱：791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北戶字第10200279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自然人憑證申請書及宣導資料(0027984A00_ATTCH1.pdf、0027984A00_ATTCH2.pdf、0027984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為因應國中、小教師新增報繳綜合所得稅及便民之需，本所即日起接受 貴校團體申請自然人憑證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憑自然人憑證得以電腦申報各種稅及應用服務如附件。

二、申辦期間：自即日起至4月20日止。

三、學校團體申辦流程：

(一)填寫自然人憑證申請書(如附件)，填妥e-mail信箱及自設6至10碼之用戶代碼，(字體請務必清晰)以利製卡順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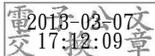
(二)繳交工本費275元(自102年4月1日起調降為250元)。

(三)附上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
四、民國有關細節請與本所承辦人張素美聯絡，電話：06-2219303

正本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北區公園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北區立人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北區開元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北區賢北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立民德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延平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成功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1020027984